附件

**襄汾县财政局2021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一）拟订全县财税发展规划、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全县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全县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订县级预算单位和县级企业的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

（二）起草财政、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办法，并监督执行。

（三）负责管理全县各项财政收支。编制县本级年度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审核批复部门(单位)年度预决算。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报告县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决算等情况。负责政府投资基金县财政出资的资产管理。负责县级预决算公开。

（四）研究提出地方税收实施办法和税收政策的调整建议。

（五）按分工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执行中央、省、市彩票管理制度和有关办法，监管彩票市场，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

（六）组织制定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全县国库业务，开展地方国库现金管理工作。制定政府财务报告编制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制定全县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编制县级政府采购预算。

（七）管理全县地方政府性债务，拟订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做好债务规模控制、债券发行、预算管理、统计分析和风险监控等工作。负责地方政府内债会计核算工作。

（八）负责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综合监督工作。牵头编制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依据县人民政府授权，集中统一履行县属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拟订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推行全县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工作。承担资产评估管理有关工作。

（九）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制定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收取县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负责制定并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

（十）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有关资金(基金)财务管理制度，承担社会保险基金财政监管工作。

（十一）负责办理和监督县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县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全县建设投资有关政策，制定基建财务管理制度。

（十二）负责管理外国政府贷（赠）款和全县利用国际金融组织贷（赠）款工作。参与相关对外谈判工作。

（十三）负责管理全县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拟订全县会计管理工作的规章草案、制定及补充规定，指导和监督全县注册会计师和会计事务所的业务，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

（十四）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五）职能转变

1.完善宏观调控体系，分析预测全县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全县宏观经济政策，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综合平衡社会财力、改进和完善政府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建议。

2.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推进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完善转移支付制度，增强财政统筹能力。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完善监督制度，强化财政资金的事中、事后监管。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

3.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依法规范政府债务管理，严控政府债务风险，着力防控隐性债务风险，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4.完善县属国有金融资本管理体制。依据县人民政府授权集中统一管理县属国有金融资本，依法履行县属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

(十六)有关职责分工。

1.与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在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管理方面的职责分工。

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是全县公务用车主管部门，公务用车具体管理工作由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县财政局等部门按照中央、省、市、县有关规定执行。

2.与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在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方面的职责分工。

县财政局负责制定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推进全县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工作。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负责全县行政事业单位的国有资产管理，承担产权界定、清查登记、资产处置工作，制定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具体制度和办法并组织实施。接受县财政局的指导和监督检查。

1. 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预算股、国库股、经济建设股、行政政法股、教科文股、社会保障监督检查股、法规税政农业股、政府采购国有资产管理股、地方金融股、会计管理综合股。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国际资金管理局、国库支付局。

2．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0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3家，具体包括： 财政局局本级、 国际资金管理局、国库支付局。

1. 2021 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1．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力争完成8.0976亿元，增长7.15%。

2.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培育内生动力。

3.密切关注上级政策动态，努力争取上级财政对我县的政策和资金支持。

4.用足用好债券额度，优化债券投向结构，加大对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支持力度。

5.加强同税务部门的协同合作，提高税收征管效能，确保收入及时、足额入库。

6.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进一步压减部门一般性支出及非刚性、非急需项目支出,腾出更多资金，重点保障“六稳”“六保”资金需求及河东文体广场等县委、县政府确定的重点项目支出。

7.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大力支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切实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推动乡村振兴战略真正落地落实。

8.不断加大民生投入,支持做好教育、文化、医疗卫生、社会保障与就业、人居环境等民生工作，着力支持改善和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生活水平，努力让人民群众的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

9.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密切关注经济社会相关领域的各种风险，增强预见性和主动性，做好相关风险排查、防范和化解工作。

10.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有序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加强管理,从严从紧编制预算。

11.大力盘活各类资金，加强财政结余结转资金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12.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和地方政府事权与支出责任，不断增强基层公共服务保障能力。

13.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强化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从源头解决部分预算单位“盲目要钱、随意花钱”的问题。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一、财政局2021年预算收支总表

二、财政局2021年预算收入总表

三、财政局2021年预算支出总表

四、财政局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收支总表

五、财政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财政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部门经济分类表

七、财政局2021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表

八、财政局2021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九、财政局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表

十、财政局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财政局2021年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十二、财政局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财政局2021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839.53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129.77842 万元，减少 6.59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839.53 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 1839.53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1839.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9.77842 万元，减少 6.59 %。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支出的减少和信息化建设项目支出的减少。

（2）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减少） 0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减少） 0 %。

3.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减少） 0 %。

4．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减少） 0 %。

（二）支出预算总计 1839.53 万元。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546.32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及机关运行经费。与上年相比减少 165.9715 万元，减少 9.69 %。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的减少。

2．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减少） 0 %。教育支出（类）支出14.9万元，主要用于农村财会人员培训。与上年相比增加5.6万元。主要原因是专项项目配套资金今年下达到本部门列入预算。节能环保（类）支出 50 万元，主要用于清洁发展委托贷款贴息资金。与上年相比增加50万元，主要原因是专项项目资金今年下达到本部门列入预算。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分别为125.56万元、48.50万元、54.25万元，主要用于人员五险一金支出。

3．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985.8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08.57842万元，减少 9.92 %。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和五险一金配套资金减少。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853.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1.2 万元，减少 2.42 %。主要原因是信息化建设项目支出的减少。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财政局本年收入预算合计 1839.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39.53 万元，占 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其他资金 0 万元，占 0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财政局本年支出预算合计1839.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85.83 万元，占 53.59 %；项目支出 853.7 万元，占 46.41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财政局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839.53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29.77842 万元，减少 6.59 %。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支出的减少和信息化建设项目支出的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财政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1839.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9.77842 万元，减少 6.59 %。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支出的减少和信息化建设项目支出的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财政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 985.8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52.0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 33.7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取暖费、维修（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财政局2021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减少） 0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财政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 %；公务接待费支出 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 %。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 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 0 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6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车辆调拨到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3．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7 万元，主要原因是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缩减接待开支。

九、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33.79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27 万元，降低 21.53 %。

主要原因是：由于去年在职转退休7人、辞职1人、调出2人，所以减少人员运行经费。

十、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25.86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17.86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8 万元。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

十二、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共 15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853.7 万元；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纳入、□未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853.7 万元。

1. 其他说明

（一）政府债券公开

1.一般债券公开

本部门未使用政府债券。

2.专项债券公开

本部门未使用专项债券。

（二）其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单位资金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